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自有资金在使用过程中会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及投资期限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处于存续状态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

（三）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本次闲置自有资金投向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债券投资等）。

（四）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投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现金管理的投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主要投向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现金管理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日常流动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监事会意见

2023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日常流动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主要投向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五、备查文件

-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